

陕西政府采购

陕财办采告字（2026）456号 政府采购项目暂停及投诉答复通知书

陕西交通技师学院、陕西至诚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：

西安枫淼盛贸易有限公司关于云桌面计算机教室及LED屏项目的投诉，本机关已依法受理。根据《政府采购法》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投诉书发送给你们（单位），请你们暂停该项目采购活动，积极配合本机关依法开展调查取证工作，并于收到投诉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供你单位（公司）通讯地址及负责人姓名、联系电话，同时就投诉事项、项目履行状况向本机关作出书面说明，并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投诉书

